

淮南淮清环保有限公司

专项审计报告

大信专审字 [2015] 第 2-00005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目 录

- 专项报告 第 1-17 页
- 财务报表 第 18-19 页
-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资格证书

专项审计报告

大信专审字[2015]第 2-00005 号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对淮南淮清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南淮清”或“公司”）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 2014 年度利润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进行了专项审计。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现将审计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淮南淮清环保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廷军

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仟肆佰万元整

实收资本：人民币叁仟肆佰万元整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公司注册地：安徽省淮南市大通区孔店乡毛郢村生活垃圾填埋场

成立日期：2007 年 8 月 16 日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生活垃圾处理，市政环境基础设施的建设、运营、维护，公共场所清扫服务，环卫设施、设备、作业车辆的运营和管理业务。

二、公司历史沿革

淮南淮清环保有限公司，系于 2007 年 8 月经淮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注册资本 2400 万元人民币，由股东上海京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桑德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各出资 360 万元、2040 万元投资成立，该出资分别经淮南联华会计师事务所

出具淮联验字(2007)第 133 号、淮联验字(2008)第 19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8 年 8 月, 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 3400 万元, 此次股权变动业经淮南联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 并出具淮联验字(2008)第 91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1 年 1 月, 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股东北京桑德环保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股权转让给另一股东上海京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完成后上海京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00%的股权。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3.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 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 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 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

损失。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款项列为坏账损失。

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对期末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余额，采用账龄分析法结合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为：

账 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含 2 年）	10%
2—3 年（含 3 年）	50%
3—4 年（含 4 年）	90%
4—5 年（含 5 年）	90%
5 年以上	90%

如果某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其他各项应收款项存在明显的差别，导致该项应收款项如果按照上述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将无法真实地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可对该项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7.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8.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年)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25-30	5	3.80-3.17
机器设备	10-12	5	9.50-7.92
运输设备	5	3	19.40
管道沟槽	20-25	5	4.75-3.80
其他设备	5-15	5	19.00-6.33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

的金额确定。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9.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①.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②.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③.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④.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10.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1.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摊销，按其受益对象分别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无形资产应当测试其可收回金额。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5)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2.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3. 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具体包括：（1）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2）职工福利费；（3）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4）住房公积金；（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6）非货币性福利；（7）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8）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2）职工薪酬的确认与计量

企业应当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按照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应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②应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建造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③除①和②外的其他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即管理费用）。

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在职工为企业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工资总额比例计提，并按照上述 1 的规定处理。

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符合辞退福利确认条件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14. 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

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4）建造合同收入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形成合同预计损失，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确认为当期费用。

15. 企业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按照以下规定进行处理：

本公司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但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的，本公司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确认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

合同规定本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在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如收费金额确定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如收费金额不确定的，确认为无形资

产。

按照合同规定，本公司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支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确认预计负债。

某些情况下，本公司为了服务协议目的建造或从第三方购买的基础设施，或合同授予方基于服务协议目的提供给本公司经营的现有基础设施，也比照 BOT 业务的处理原则。

本公司对于相关服务协议规定的，属于提供日常维护管理费的，直接计入提供服务期间的损益。如果确定可收到或收到政府对相关维护管理费补偿时，在提供服务时计入营业收入，与相关的费用配比。

16.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 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

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19.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四、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1. **增值税：**根据财政部财税[2011]115号文件规定：对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免征增值税；

2. **营业税：**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函（2005）1128号批复，单位和个人提供的垃圾处

置劳务不属于营业税应税劳务，对其处置垃圾取得的垃圾处置费，不征收营业税；

3. **企业所得税：**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实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企业从事公共污水处理项目、公共垃圾处理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五、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2,683.54
银行存款：	1,170,072.19
合 计	1,172,755.73

2. 应收账款

账 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9,121,350.00	95.16	5	456,067.50
1 至 2 年 （含 2 年）	463,685.69	4.84	10	46,368.57
合 计	9,585,035.69	100.00		502,436.07

3. 预付账款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84,658.00	77.48
1 至 2 年 （含 2 年）	1,850.00	1.69
2 至 3 年 （含 3 年）	-	-
3 年以上	22757.6	20.83
合 计	109,265.60	100.00

4.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2,614.83	45.94	5	5,630.74

账 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至 2 年 (含 2 年)	69,184.10	28.22	10	6,918.41
2 至 3 年 (含 3 年)	18,160.00	7.41	50	9,080.00
3 至 4 年 (含 4 年)	2,961.28	1.21	90	2,665.15
4 至 5 年 (含 5 年)	42,000.00	17.13	90	37,800.00
5 年以上	200.00	0.09	90	180.00
合 计	245,120.21	100.00		62,274.30

5. 存货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440.00		6,440.00
合 计	6,440.00		6,440.00

6. 固定资产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原价合计	946,680.00
房屋建筑物	-
机器设备	201,655.00
运输设备	525,894.00
其他设备	219,131.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692,375.17
房屋建筑物	-
机器设备	98,023.89
运输设备	438,104.02
其他设备	156,247.26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无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54,304.83
房屋建筑物	-
机器设备	103,631.11
运输设备	87,789.98
其他设备	62,883.74

7. 在建工程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生活垃圾填埋场 B 库区	12,010,486.00		12,010,486.00
合 计	12,010,486.00		12,010,486.00

8. 无形资产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原价合计	82,647,741.50
生活垃圾处理特许经营权	82,647,741.5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9,124,903.18
生活垃圾处理特许经营权	19,124,903.18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无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3,522,838.32
生活垃圾处理特许经营权	63,522,838.32

注：公司渗滤液处理站升级改造工程已达到可使用状态，并于 2014 年 4 月转入 BOT 资产，转入金额 25,181,233.69 元。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1,177.60
合 计	141,177.60

10. 应付账款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1,996,595.76	47.48
1 至 2 年（含 2 年）	29,669.00	0.12
2 至 3 年（含 3 年）	9,692.00	0.04
3 年以上	13,229,828.36	52.36
合 计	25,265,785.12	100.00

注：应付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15,382,449.71 元。

11.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3,013.93	1,458,938.84	1,419,088.35	122,864.42
二、职工福利费		115,506.50	115,506.50	-
三、社会保险费	-13,788.61	443,642.56	436,925.39	-7,071.44
四、住房公积金	7,768.00	187,419.00	192,636.00	2,551.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 计	76,993.32	2,205,506.90	2,164,156.24	118,343.98

12.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131,703.06
个人所得税	1,903.61
合 计	133,606.67

13.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23,339,433.17	90.28
1 至 2 年 (含 2 年)	2,338,927.89	9.05
2 至 3 年 (含 3 年)	-	-
3 年以上	172,666.66	0.67
合 计	25,851,027.72	100.00

注：应付关联方上海京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602,683.91 元。

14.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上海京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4,000,000.00	100.00
合 计	34,000,000.00	100.00

15.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13,950.12

1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9,121,350.00
营业成本	7,857,175.58

17. 财务费用

项 目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55,046.60
减：利息收入	2,591.59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及其他支出	841.00
合 计	53,296.01

18.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4 年度
坏账损失	183,618.48

19.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4 年度
本期所得税费用	13,248.67
递延所得税费用	-93,541.11
合 计	-80,292.44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公司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证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上海京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6332012-5	母公司

(3) 关联方往来

项目	款项内容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上海京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25,602,683.91

七、其他事项

公司与政府签订的特许经营权规定，公司的垃圾处理量未达到保底处理量 500 吨/日，按保底量确认收入，超过保底量时按实际处理量确认收入。公司 2014 年度的垃圾处理量未达到特许经营权协议规定保底处理量，营业收入以最低保底量 500 吨/日确认，2014 年度计提金额为 9,121,350.00 元，期末款项尚未收回。

八、报告使用范围及使用责任

本专项报告仅供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了解淮南淮清环保有限公司财务状况之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其他方提供，因使用不当造成的任何后果，与本所及执行业务的注册会计师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胡涛

中 国 • 北 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萍

二〇一五年一月十五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淮南淮清环保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附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1,172,755.73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9,082,599.62	应付账款	五、10	25,265,785.12
预付款项	五、3	109,265.60	预收款项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五、11	118,343.98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五、12	133,606.67
其他应收款	五、4	182,845.91	应付利息		
存货	五、5	6,440.00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五、13	25,851,027.72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		
流动资产合计		10,553,906.86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51,368,763.4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专项应付款		
固定资产	五、6	254,304.83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五、7	12,010,486.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工程物资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非流动负债合计		
生产性生物资产			负债合计		51,368,763.49
油气资产			所有者权益：		
无形资产	五、8	63,522,838.32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14	34,000,000.00
开发支出			资本公积		
商誉			减：库存股		
长期待摊费用			专项储备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9	141,177.60	盈余公积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一般风险准备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928,806.75	未分配利润	五、15	1,113,950.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113,950.12
资产总计		86,482,713.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6,482,713.61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淮南淮清环保有限公司

2014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16	9,121,350.00
减：营业成本	五、16	7,857,175.58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260,524.31
财务费用	五、17	53,296.01
资产减值损失	五、18	183,618.4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233,264.38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三、利润总额		-233,264.38
减：所得税费用	五、19	-80,292.44
四、净利润		-152,971.94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2,971.94